306_3	2023	14
	4	2

## 专题会议纪要

2023-2

## 行政执法人员社保缴纳工作专题会议纪要

2023年5月23日12时00分,市应急局执法总队、各区应 急局执法大队(支队)相关负责同志采取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了行 政执法人员社保缴纳工作专题会议。市应急局执法总队张之崟总 队长传达了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关于各区应急管理综合行 政执法人员社保缴纳工作有关要求。

会议明确,考虑到 2023 年 7 月全市将进行公务员(含参公人员)社保缴费双基数(养老金职业年金基数和医保基数)调整,目前仍在原安监大队(中心)账户按事业身份缴纳行政执法人员社保的普陀、宝山、嘉定、松江、崇明等区,应在 6 月中旬前将人员工资关系调整到执法大队,及时与属地社保管理部门对接,按公务员或参公身份申报工资基数,并缴纳社保、医保。

附表 各区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社保缴纳情况表

	现有人数	按公务员/参公身份 缴纳人数	按事业身份 缴纳人数
浦东	41	41	0
黄浦	7	7	0
徐汇	4	4	0
长宁	1	1	0
静安	4	4	0
普陀	15	0	15
虹口	1	1	0
杨浦	2	2	0
宝山	23	0	22*
闰行	24	24	0
嘉定	23	5	18
金山	29	29	0
松江	27	0	27
青浦	21	21	0
奉贤	16	16	0
崇明	20	0	20
备注	*宝山有1名2021年度新招录人员社保缴纳还在协调中。		

报送:克勤、晓东同志。

抄送: 市应急局组织人事处, 各区应急局。

上海市应急管理局执法总队综合办公室

2023年5月23日

(共印20份)